306_3	2021	9
	4	7

上海市浦东新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会议纪要

(2021-2)

浦东新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办公室

2021年6月25日

会议议题

- 一、讨论安全生产专用工作车维修事宜
- 二、 讨论 2020 年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
- 三、讨论安监大队财务管理相关制度
- 四、 讨论使用 2021 年专项经费购买劳动防护用品工作

2021年6月25日下午,胡冬吉同志主持召开了浦东新区安全 生产监察大队2021年第2次办公会议,沈燕芳、张卫国出席会议, 办公室靳竑、王宇红同志列席会议。

会议听取并讨论了办公室关于"安全生产专用工作车维修事宜"的汇报。

今年6月起,区应急管理局原借用的车辆管理员不再负责大队 名下55辆安全生产专用工作车的管理工作,根据区应急管理局办公 室要求,由安监大队办公室负责此项工作,考虑到车辆管理工作的 延续性,拟把局机关和大队使用的13辆安全生产专用工作车的维修 工作仍交原负责维修的上海永达汽车维修有限公司,该单位是财政



采购平台上的维修单位。 会议同意该提议。

_

会议听取并讨论了办公室关于"2020年内部控制报告编报"的汇报。

根据新区财政局《关于开展浦东新区 2020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的通知》(浦财会[2021]8号)的要求,经区应急管理局、区城运中心、区安监大队三家单位共同协商,拟继续统一委托去年帮助编制内控手册的上海名泰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完成 2020 年度安监大队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涉及经费9000 元从安监大队公用经费列支。

会议同意该方案。

=

会议听取并讨论了办公室关于"安监大队财务管理相关制度"的汇报。

为加强安监大队财务工作规范化、制度化管理,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和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事业单位会计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及国家、市和新区有关财务管理规定,重新疏理、制订了《浦东新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财务审批与经费支出的若干规定(试行)》、《浦东新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对务审批与经费支出的若干规定(试行)》、《浦东新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经济合同管理办法(试行)》、《浦东新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经济合同管理办法(试行)》、《浦东新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

察大队固定资产管理规定(试行)》等财务管理制度,拟行文印发,并组织大队全体人员学习执行。

会议同意以上各项制度。

四

会议听取并讨论了办公室关于"使用 2021 年专项经费购买劳动防护用品工作"的汇报。

为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职责,集中开展工贸行业、危险化学品使用场所、涉爆粉尘场所等危险化学品企业的各类专项整治,切实保障安监大队执法人员健康安全,拟使用 2021 年专项经费购买劳动防护用品,2021 年新区财政局下达的劳动防护用品总额为 5.5 万元,此次拟采购 2.5 万元以下的防尘、防毒口罩,进行按需领用和发放。

会议同意以上方案。

上海市浦东新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发文稿纸

文别: 会议组	纪要 密		密级:	发文号: 2021-2
标题: 上海市浦东新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会议纪要			签发: 11 2 5 3 5 3 5 3 5 3 5 3 5 3 5 3 5 3 5 3 5	
主送:			会签:	
抄送:				
			核稿:	
内部分送:				
主题词:				
主办部门:		协办部门:		附件名称份数:
负责人:		负责	t 人:	
拟稿人:靳竑		会 稿	5 人:	
打字:	校对:		印刷:	印刷份数:3
孙钧	靳竑		日期:	
			2021. 6. 25	
公开方式: 不予公开理由:				
备注:				